

上海市宝山区 2024 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4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 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4 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能包括：

承担社会保障、劳动就业、人口计生、住房保障、社会救助、社区文化、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职责。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不设内部机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专业会议、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4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6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5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6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本单位支出预算 16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5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65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岗位补贴调整。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科目 1590.84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就业补助、抚恤、残疾人事业、其他生活救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科目 36.7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科目 24.4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1、2024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52000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8363.00	5748183.00	401680.00	97585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652000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366982.00	366982.00		
2. 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244655.00	244655.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6520000.00	支出总计	16520000.00	6359820.00	401680.00	9758500.00

2、2024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8363.00	15908363.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47006.00	4347006.00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4347006.00	4347006.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2857.00	1852857.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64040.00	9640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9211.00	609211.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606.00	279606.00			
208	07		就业补助	8528500.00	85285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90000.00	99000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538500.00	7538500.00			
208	08		抚恤	460000.00	460000.0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60000.00	46000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90000.00	190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90000.00	1900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982.00	366982.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982.00	366982.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982.00	36698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655.00	244655.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655.00	24465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4655.00	244655.00			
合计				16520000.00	16520000.00			

3、2024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8363.00	6149863.00	975850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47006.00	4347006.00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4347006.00	4347006.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2857	1802857.00	500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64040.00	9640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9211.00	559211.00	50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606.00	279606.00	
208	07		就业补助	8528500.00		85285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90000.00		99000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538500.00		7538500.00
208	08		抚恤	460000.00		460000.0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60000.00		46000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90000.00		190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90000.00		1900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982.00	366982.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982.00	366982.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982.00	36698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655.00	244655.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655.00	24465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4655.00	244655.00	
合计				16520000.00	6761500.00	9758500.00

5、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8363.00	6149863.00	975850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47006.00	4347006.00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4347006.00	4347006.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2857	1802857.00	500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64040.00	9640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9211.00	559211.00	50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606.00	279606.00	
208	07		就业补助	8528500.00		85285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90000.00		990000.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538500.00		7538500.00
208	08		抚恤	460000.00		460000.0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60000.00		46000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90000.00		190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90000.00		1900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50000.00		15000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982.00	366982.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982.00	366982.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982.00	36698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655.00	244655.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655.00	24465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4655.00	244655.00	
合计				16520000.00	6761500.00	9758500.00

6、2024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7、2024 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8、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25300.00	5425300.00	
301	01	基本工资	594373.00	594373.00	
301	02	津贴补贴	354837.00	354837.00	
301	07	绩效工资	2990686.00	2990686.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9211.00	559211.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79606.00	279606.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6982.00	366982.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950.00	3495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4655.00	24465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680.00		401680.00
302	01	办公费	108738.00		108738.00
302	05	水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6	电费	80000.00		8000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0.00		10000.00
302	11	差旅费	1000.00		1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00.00		2000.00
302	16	培训费	1000.00		1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9902.00		69902.00
302	29	福利费	95040.00		9504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0.00		14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4520.00	934520.00	
303	02	退休费	933800.00	93380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0.00	720.00	
合计			6761500.00	6359820.00	401680.00

9、2024 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本单位2024年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市、区两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4年，本单位贯彻执行了沪委发[2019]12号文《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实施意见》、宝委[2020]107号文《宝山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建立了内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本单位开展项目等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其中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970.85万元。

(1) 编制外其他用工：18个聘用人员经费354.85万元，社区公共服务（原机关后勤转制）28万元，城乡建设综合服务社（劳动监察及就业援助）71万元，挂编刘静、朱月芳工资社保20.1万元，共473.95万元。

(2) 民生保障：城乡居保托底补贴0.5万元，被征地人员保障补贴13万元，征地人员自谋职业补贴7万元，就业补贴9万元，征地促进就业补贴3万元，被征地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费补贴24万元，跨区就业补贴1万元，灵活就业补贴11万元，原事业编退休人员25.5万元，和谐企业达标奖励1.2万元，优抚抚恤费6万元，重大节日慰问共建部队、优抚对象40万元，城乡居保基本医疗保险38万元，无保障老人补

贴 15 万元，乡村医生养老金补贴 1 万元，残联进非遗 3 万元，化解蕴川路矛盾补贴 221 万元（区拨经费），共 419.2 万元。

（3）工作业务：上海市和谐劳动关系达标企业园区第三方购买服务 0.5 万元，精神文明创建 0.5 万元，各村居代理室工作经费 0.5 万元，专项主题活动 5 万元，未保站及社区救助顾问经费 0.5 万元，保安经费 5 人 40 万元，水电费日常伙食费 12.7 万元，阳光家园水电、餐费等日常支出及新进人员工会经费、助残员工资社保补差 16 万元，购买 A4 复印纸 2 万元，共 77.7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车辆或单位价值 50~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50~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经费预算。

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 编制外其他用工：18个聘用人员经费354.85万元，社区公共服务（原机关后勤转制）28万元，城乡建设综合服务社（劳动监察及就业援助）71万元，挂编刘静、朱月芳工资社保20.1万元，共473.95万元。

(2) 民生保障：城乡居保托底补贴0.5万元，被征地人员保障补贴13万元，征地人员自谋职业补贴7万元，就业补贴9万元，征地促进就业补贴3万元，被征地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费补贴24万元，跨区就业补贴1万元，灵活就业补贴11万元，原事业编退休人员25.5万元，和谐企业达标奖励1.2万元，优抚抚恤费6万元，重大节日慰问共建部队、优抚对象40万元，城乡居保基本医疗保险38万元，无保障老人补贴15万元，乡村医生养老金补贴1万元，残联进非遗3万元，化解蕴川路矛盾补贴221万元（区拨经费），共419.2万元。

(3) 工作业务：上海市和谐劳动关系达标企业园区第三方购买服务0.5万元，精神文明创建0.5万元，各村居代理室工作经费0.5万元，专项主题活动5万元，未保站及社区救助顾问经费0.5万元，保安经费5人40万元，水电费日常伙食费12.7万元，阳光家园水电、餐费等日常支出及新进人员工会经费、助残员工资社保补差16万元，购买A4复印纸2万元，共77.7万元。

二、立项依据

(一) 根据宝民【2015】33号、镇政府相关规定、沪府发【2014】60号、沪民救发【2017】17号、沪宝爱【2017】01号、本区部分乡村医生社会保障问题专题协调会会议纪要。

(二) 根据市政府《关于调整完善本市“万人就业项目”协管员队伍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9号]和《关于调整完善本市“万人就业项目”公共服务类队伍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13号]文件精神。

(三) 根据沪再就办(98)第21号，《关于组建公益性劳动组织试行意见》。

(四) 根据宝府【2015】138号，泾府【2017】17号。

（五）根据《罗泾镇关于“解决北蕴川路等三条市、区两级道路绿化用地问题”的指导意见》。

三、实施主体

具体实施项目的责任主体为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1）按照相关文件政策规定及要求，全面完成各项工作。

（2）完成协管职工薪酬发放工作，是职工无后顾之忧，更好的为群众服务，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3）推荐岗位给本镇再就业特困人员、长期失业人员、协议保留劳动关系后就业发生困难的人员。确保各类补贴发放到位。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当年预算975.85万元。

（1）编制外其他用工：18个聘用人员经费354.85万元，社区公共服务（原机关后勤转制）28万元，城乡建设综合服务社（劳动监察及就业援助）71万元，挂编刘静、朱月芳工资社保20.1万元，共473.95万元。

（2）民生保障：城乡居保托底补贴0.5万元，被征地人员保障补贴13万元，征地人员自谋职业补贴7万元，就业补贴9万元，征地促进就业补贴3万元，被征地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费补贴24万元，跨区就业补贴1万元，灵活就业补贴11万元，原事业编退休人员25.5万元，和谐企业达标奖励1.2万元，优抚抚恤费6万元，重大节日慰问共建部队、优抚对象40万元，城乡居保基本医疗保险38万元，无保障老人补贴15万元，乡村医生养老金补贴1万元，残联进非遗3万元，化解蕴川路矛盾补贴221万元（区拨经费），共419.2万元。

（3）工作业务：上海市和谐劳动关系达标企业园区第三方购买服务0.5万元，精神文明创建0.5万元，各村居代理室工作经费0.5万元，专项主题活动5万元，未保站及社区救助顾问经费0.5万元，保安

经费 5 人 40 万元，水电费日常伙食费 12.7 万元，阳光家园水电、餐费等日常支出及新进人员工会经费、助残员工资社保补差 16 万元，购买 A4 复印纸 2 万元，共 77.7 万元。

(4) 残疾人保障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编制外其他用工		项目类别	其他人员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473.95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73.95
	其中：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473.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3.9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4 年- 2024 年)			年度总目标	
	完成年度职工薪酬发放，确保工作有序平稳开展。完成公益性岗位转制人员薪酬发放工作，使其无后顾之忧，更好的为群众服务，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完成年度职工薪酬发放，确保工作有序平稳开展。完成公益性岗位转制人员薪酬发放工作，使其无后顾之忧，更好的为群众服务，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95.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健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民生保障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419.2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19.20
	其中：财政资金		419.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9.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4 年- 2024 年)			年度总目标	
	推荐岗位给本镇再就业特困人员、长期失业人员、协议保留劳动关系后就业发生困难的人员。确保各类补贴发放到位。			推荐岗位给本镇再就业特困人员、长期失业人员、协议保留劳动关系后就业发生困难的人员。确保各类补贴发放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95.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健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8.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业务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77.7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7.70
	其中：财政资金	77.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7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4年-2024年)		年度总目标	
	按照相关文件政策规定及要求，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完成劳防用品及办公用品的配置，确保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按照相关文件政策规定及要求，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完成劳防用品及办公用品的配置，确保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95.0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健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